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28013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83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28013 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建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兵建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兵建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兵建集团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0102013517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192,311,696.91	1,763,933,236.99	3,328,903,168.94	1,363,953,778.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8,385,449.82	11,660,000.00	58,042,414.04	6,336,754.00
应收账款	五、3	4,109,686,894.76	1,662,592,857.25	3,384,287,234.39	267,509,306.71
预付款项	五、4	503,978,955.51	159,928,307.80	609,717,924.95	46,668,603.44
应收利息	五、5	3,246,419.82		1,629,626.10	1,629,626.10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五、6	2,695,655,744.28	2,295,977,473.24	2,381,248,572.78	1,748,330,259.89
存货	五、7	4,297,898,636.69	872,923,869.85	2,928,144,703.83	271,844,821.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15,196,236.82		20,387,670.15	1,943,054.71
流动资产合计		17,046,360,034.61	6,767,015,745.13	12,712,361,315.18	3,708,216,204.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9	81,354,778.00		30,404,50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230,570,126.79	184,240,393.31	129,885,751.79	83,621,018.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1	117,039,341.40		167,643,580.60	
长期应收款	五、12	2,491,524,587.53	41,475,000.00	2,015,991,712.02	61,4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413,405,737.26	982,987,798.19	411,365,692.46	1,217,102,659.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4	2,819,737,400.39	762,406,558.80	2,653,897,001.36	969,437,143.04
在建工程	五、15	462,001,203.49	46,119,699.94	392,031,962.80	120,046,659.7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6	154,632,912.44	96,898,169.82	143,280,100.90	91,609,759.4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10,256,202.32		13,267,095.5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87,500,197.08	10,771,505.35	65,125,900.83	30,570,15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98,585,831.89	52,037,758.97	25,647,414.71	2,152,25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92,306,737.02	153,976,601.34	90,686,567.51	57,278,566.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8,915,055.61	2,330,913,485.72	6,139,227,282.48	2,633,293,215.07
资产总计		24,205,275,090.22	9,097,929,230.85	18,851,588,597.66	6,341,509,419.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负责人：

朱印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景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3,298,400,000.00	413,000,000.00	1,622,656,831.00	226,000,38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2	195,718,500.94	60,000,000.00	198,357,208.61	111,200,000.00
应付账款	五、23	3,763,934,993.99	1,634,487,927.14	2,697,455,919.62	155,877,857.32
预收款项	五、24	1,555,260,306.37	284,896,433.85	1,448,273,810.24	182,019,070.4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452,377,475.59	279,154,992.53	207,488,954.06	56,239,885.02
应交税费	五、26	542,228,145.09	140,226,814.65	232,219,015.06	16,020,618.15
应付利息	五、27	24,796,800.41	3,344,000.00	31,770,078.00	
应付股利	五、28	2,630,821.69		2,798,407.08	
其他应付款	五、29	1,780,547,804.83	1,931,566,524.40	1,230,821,425.33	1,583,629,901.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735,393,047.92		1,390,7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7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051,287,896.83	5,346,676,692.57	9,662,591,649.00	2,930,987,71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3,230,522,983.99	521,500,000.00	2,862,662,500.00	508,500,000.00
应付债券	五、33	1,183,873,192.43	707,933,200.00	1,182,375,026.36	707,933,2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34	230,744,859.44		284,910,708.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5	15,383,754.75		20,123,07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301,702,637.50	128,979,337.50	279,140,293.75	107,888,0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2,227,428.11	1,358,412,537.50	4,629,211,600.19	1,324,321,275.00
负债合计		18,013,515,324.94	6,705,089,230.07	14,291,803,249.19	4,255,308,994.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36	1,018,000,000.00	1,018,000,000.00	1,018,000,000.00	1,0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7	1,239,810,230.77	562,342,087.73	1,073,697,839.25	562,342,08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123,753,416.70	125,691,566.90	15,463,368.44	5,182,405.95
专项储备	五、39	41,123,874.77		27,283,896.89	
盈余公积	五、40	245,346,238.88	121,413,116.13	180,974,829.10	85,123,553.89
未分配利润	五、41	1,383,560,994.07	565,393,230.02	1,074,589,671.95	415,552,377.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1,594,755.19	2,392,840,000.78	3,390,009,605.63	2,086,200,424.87
少数股东权益		2,140,165,010.09		1,169,775,742.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91,759,765.28	2,392,840,000.78	4,559,785,348.47	2,086,200,424.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05,275,090.22	9,097,929,230.85	18,851,588,597.66	6,341,509,419.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军

2

陈峰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2	23,131,680,326.17	8,505,241,663.15	23,457,391,815.45	7,234,990,211.69
减：营业成本	五、42	21,042,377,043.83	7,849,185,942.29	21,200,172,714.64	6,671,179,896.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3	588,361,330.64	179,673,125.13	556,709,831.07	125,483,017.38
销售费用	五、44	75,681,270.67	21,203,320.71	59,765,271.90	25,422,464.77
管理费用	五、45	834,610,388.14	293,555,307.00	728,261,664.25	233,018,030.13
财务费用	五、46	386,968,688.68	184,510,258.43	401,531,738.70	22,182,199.67
资产减值损失	五、47	214,675,028.66	200,198,038.99	24,273,747.06	4,708,604.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567,175,102.38	535,756,176.17	9,314,339.19	562,13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56,181,677.93	312,671,846.77	495,991,187.02	153,558,137.1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9	81,582,057.61	35,617,002.68	99,255,422.93	38,995,087.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71,038.63	68,421.72	10,072,853.42	226,004.09
减：营业外支出	五、50	34,683,227.12	21,604,945.41	23,414,161.55	8,241,254.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755,800.93	4,044.40	2,503,695.83	29,834.92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603,080,508.42	326,683,904.04	571,832,448.40	184,311,970.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51	131,451,760.94	84,753,489.08	43,014,569.28	12,563,885.0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71,628,747.48	241,930,414.96	528,817,879.12	171,748,08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142,731.90	241,930,414.96	489,454,391.53	171,748,085.10
少数股东损益		42,486,015.58		39,363,487.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290,048.26	120,509,160.95	13,166,832.48	16,304,319.8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290,048.26	120,509,160.95	13,166,832.48	16,304,319.8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249,375.00	108,249,375.00	15,654,525.00	15,654,525.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673.26	12,259,785.95	-2,487,692.52	649,794.80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9,918,795.74	362,439,575.91	541,984,711.60	188,052,40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432,780.16	362,439,575.91	502,621,224.01	188,052,404.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486,015.58		39,363,487.59	

本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无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11,452,110.94	7,131,976,494.95	23,470,492,868.61	7,408,613,04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59,934.35	16,858,994.47	5,199,846.48	73,63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2,671,401,920.33	1,555,477,281.43	2,401,347,787.78	177,101,44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2,313,965.62	8,704,312,770.85	25,877,040,502.87	7,585,788,129.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98,806,610.30	5,979,736,874.36	21,403,692,788.29	6,250,170,44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2,381,492.85	655,075,550.57	944,313,194.34	271,797,27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4,022,216.88	143,196,602.00	491,690,710.14	171,972,24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1,960,876,906.28	2,563,840,849.56	1,777,623,318.46	1,313,824,98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66,087,226.31	9,341,849,876.49	24,617,320,011.23	8,007,764,95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26,739.31	-637,537,105.64	1,259,720,491.64	-421,976,82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7,500,000.00	6,666,184.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1,399,147.17	561,806,772.18	11,372,754.69	562,138.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36,194.37		72,523,490.10	171,247.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88,492.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323,397,122.96	35,750,000.00	170,655,363.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7,820,956.74	605,056,772.18	261,217,793.49	733,385.7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663,491.72	38,048,281.70	781,505,587.67	157,097,61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9,660,436.98	131,930,000.00	60,265,692.46	2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285,103,553.33		506,568,96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427,482.03	169,978,281.70	1,348,340,244.27	186,097,61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606,525.29	435,078,490.48	-1,087,122,450.78	-185,364,23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6,666,000.00		15,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1,653,531.91	1,786,600,000.00	3,577,056,831.00	1,157,000,387.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69,320,980.00		28,250,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7,640,511.91	2,386,600,000.00	4,221,206,931.00	1,757,000,38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3,406,831.00	1,469,786,288.10	2,383,857,674.19	217,386,26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3,875,609.76	324,235,423.85	552,187,139.28	266,953,820.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23,138,052.14	2,400,000.00	6,354,252.82	2,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0,420,492.90	1,796,421,711.95	2,942,399,066.29	486,740,08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220,019.01	590,178,288.05	1,278,807,864.71	1,270,260,299.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55,704.17	12,259,785.95	-1,932,387.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2,995,937.20	399,979,458.84	1,449,473,517.78	662,919,241.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1,259,232.67	1,363,953,778.15	1,841,785,714.89	701,034,53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4,255,169.87	1,763,933,236.99	3,291,259,232.67	1,363,953,778.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 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伊 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	1,073,697,839.25	-	15,463,368.44	27,283,896.89	180,974,829.10	1,074,589,671.95	-	3,390,009,605.63	1,169,775,742.84	4,559,785,34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8,000,000.00	-	1,073,697,839.25	-	15,463,368.44	27,283,896.89	180,974,829.10	1,074,589,671.95	-	3,390,009,605.63	1,169,775,742.84	4,559,785,34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112,391.52	-	108,290,048.26	13,839,977.88	64,371,409.78	308,971,322.12		661,585,149.56	970,389,267.25	1,631,974,416.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142,731.90		537,432,780.16	42,486,015.53	579,918,79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112,391.52	-	108,290,048.26					166,112,391.52	927,068,251.67	1,093,180,643.19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66,112,391.52	-						166,112,391.52	927,068,251.67	1,093,180,643.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171,409.78		-55,800,000.00	835,000.00	-54,96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371,409.78	-64,371,409.78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64,371,409.78	-55,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839,977.88		13,839,977.88
2. 本期使用										77,675,747.75		77,675,747.75
（六）其他										63,835,769.87		63,835,769.87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	1,239,810,230.77	-	123,753,416.70	41,123,874.77	245,346,238.88	1,383,560,994.07		4,051,594,755.19	2,140,165,010.09	6,191,759,765.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建印

朱建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1,202,307,799.25		2,295,535.96	32,395,203.63	101,112,875.59	717,197,233.93		3,073,309,648.36	1,087,879,833.68	4,161,189,48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18,000,000.00			1,202,307,799.25		2,295,535.96	32,395,203.63	101,112,875.59	717,197,233.93		3,073,309,648.36	1,087,879,833.68	4,161,189,482.04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609,960.00		13,186,832.48	-5,111,306.74	79,861,953.51	357,392,438.02		316,699,957.27	81,895,909.16	398,595,86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86,832.48			489,454,391.53		502,621,224.01	39,363,487.59	541,984,71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609,960.00							-128,609,960.00	42,532,421.57	-86,077,538.43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00.00							4,000.00	42,532,421.57	42,538,421.57
（三）利润分配									-132,061,953.51		-52,200,000.00		-52,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861,953.51		0.00		0.00
2. 对所有者分配									-52,200,000.00		-52,200,000.00		-52,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1,073,697,839.25		15,463,368.44	27,283,896.89	180,974,829.10	1,074,589,671.95		3,390,009,605.63	1,169,775,742.84	4,559,785,348.4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5,182,405.95		85,123,553.89	415,552,377.30		2,086,200,42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5,182,405.95		85,123,553.89	415,552,377.30		2,086,200,424.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509,160.95		36,289,562.24	149,840,852.72		306,639,57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509,160.95			241,930,414.96		362,439,57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289,562.24	-92,089,562.24		-55,800,000.00
2.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36,289,562.24	-36,289,562.24		
3. 其他										-55,800,000.00		-55,8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125,691,566.90		121,413,116.13	565,393,230.02		2,392,840,000.7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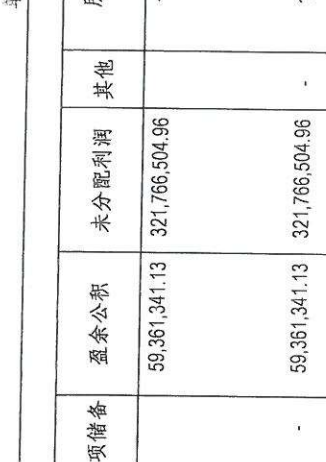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11,121,913.85		59,361,341.13	321,766,504.96	1,950,348,01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11,121,913.85		59,361,341.13	321,766,504.96	1,950,348,019.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04,319.80		25,762,212.76	93,785,872.34	135,852,40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04,319.80			171,748,085.10	188,052,404.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62,212.76	-77,962,212.76	-52,200,000.00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25,762,212.76	-25,762,212.76	
3. 其他											-52,2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18,000,000.00				562,342,087.73			5,182,405.95		85,123,553.89	415,552,377.30	2,086,200,424.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工程部队，1952年该部队转业组建成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第一师。1993年，兵团建工师集中其所属施工企业的优势力量，建立了新疆农垦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1996年，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兵编发[1996]61号批复将新疆农垦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更名为新疆兵团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2000年兵团决定根据《公司法》，以兵团建安公司为核心，将兵团建安公司整体改制成国有独资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1月14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下简称“兵团”）党委下发《关于建工师体制改革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新兵团党发[2004]8号），明确提出“政企分开，撤团建企，精干行政，做强集团”的改革目标，公司与兵团建工师由行政隶属关系转变为以资产为纽带的出资人和被出资人的关系，并逐步实现企业化运作，改制后注册资本为33,978.00万元。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06）9号]文件《关于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本公司2006年实收资本新增19,480.00万元，其中以资本公积转增1,238.5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18,241.50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为53,458.00万元。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9]12号文件、公司第一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于2009年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8,342.00万元，其中：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13,700.00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09年4月30日；以货币资金增加实收资本34,642.00万元。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于2009年6月2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00.00万元。

本公司于2000年12月21日注册登记成立，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50000228696593C。公司住所：乌鲁木齐市新民路113号，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壹仟捌佰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朱隼国。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施工行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具体范围以建设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为准）。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及设备租赁；仓储服务；项目投资；塑钢门窗、钢结构制品的生产、销售；物业管理；房屋、设备、建材的租赁；建材销售；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推广服务；桥梁预制，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专业乙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公司在报告期间内主营业务发生变更、股权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的有关说明

无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15 日由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施工行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的事项或情况。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

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

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同的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存在差异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	------

项 目	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	1%
1-2年	1.5%	1.5%
2-3年	2%	2%
3年以上	2~3%	2~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 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

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

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3%	2.425
机器设备		5-12	3%	8.083-19.4
运输设备		5-10	3%	9.7-19.4
其他设备		5-10	3%	9.7-19.4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购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

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

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7、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5）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建造合同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规定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对于

工程项目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项目完工并交付，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凭据时确认收入；对于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

①在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②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本公司按照建设移交方式（B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并向政府移交后，转入“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八）金融工具”中“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关规定进行核算。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

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长期应收款：BT项目会计核算

BT项目公司的经营方式为“建造—转移（Build-Transfer）”，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项目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的建设方式。

依据BT项目公司代理政府实施投融资职能的实质，本公司对BT项目具体会计核算为：BT项目公司将工程成本以及发生的资本化利息作为投资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科目，工程整体或单体工程完工并审价后，“长期应收款”科目金额（实际投资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至“持有至到期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八）金融工具”的核算方法中“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关规定进行核算。

如BT项目公司有关项目于完工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则以项目公司与政府BT合同约定的暂定回购基数由“长期应收款”转入“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科目余额（实际投资额）与暂定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继续列报“长期应收款”（借差）或“长期应付款”（贷差），待工程审价完成后比较前款规定处理，即调整长期应收（付）款，并将“长期应收款”科目金额（实际投资额）与审价确定的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于工程审价后一次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2）典当业务的会计核算

①对于典当企业发放的当金，设置“贷款”科目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对于发放的当金，典当企业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利息和综合费用属于计算实际利率的组成项目，应当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贷款的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应收或预收的综合费用，通过“应收账款”或“预收账款”科目进行会计处理。

③对于典当企业取得的符合资产定义和资产确认条件的动产等绝当物品，设置“绝当物品”等科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并在资产负债表的“存货”项目中列示；对于取得的符合资产定义和资产确认条件的股权、票据等金融资产类绝当物品，应当设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票据”等科目，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绝当物品发生减值的，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存货类绝当物品的处置通过“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进行会计处理；金融工具类绝当物品的处置通过“投资收益”等科目进行会计处理；应当退还当户或向当户追索的款项通过“其他应付款”或“其他应收款”等科目进行会计处理。

④对于从事的鉴定评估及咨询等服务，设置“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等科目，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有关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1、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新疆北新路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疆北新四方土木工程试验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度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新疆乌鲁木齐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新地税发[2012]134 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新疆北新路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新疆北新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暂按 15% 的税率预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新疆乌鲁木齐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0]92 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新疆北新路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新疆鼎源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中地方部分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二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需说明事项

国外项目之税收：本公司在海外分包项目执行承包方与当地国家政府达成的税收协议，由承包方代扣代缴相关税费。本公司在海外独立承揽的工程项目，按执行工程项目所在国国家税收规定，由业主在工程计量支付时直接扣缴相关税费。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5年1月1日】，期末指【2015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5年度，上期指2014年度。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分类如下：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33,918,337.76	48,928,428.83
银行存款	5,070,336,832.11	3,242,330,803.84
其他货币资金	88,056,527.04	37,643,936.27
合 计	5,192,311,696.91	3,328,903,168.94

说明：①本公司银行存款无潜在不可收回风险。

②其他货币资金系本公司承建工程项目在银行开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属于使用权受限资金。具体如下：

保证金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保证金	65,546,655.23	17,826,058.14
履约保函保证金	12,342,999.48	9,540,246.65
预付款保函保证金	10,147,351.00	10,259,420.90
其他	19,521.33	18,210.58
小 计	88,056,527.04	37,643,936.27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8,385,449.82	58,042,414.04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4）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无应收关联方票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57,257,400.75	99.19	47,570,505.99	1.14	4,109,686,894.7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的组合	4,157,257,400.75	99.19	47,570,505.99	1.14	4,109,686,894.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873,865.87	0.81	33,873,865.87	100.00	-
合 计	4,191,131,266.62	100.00	81,444,371.86	1.94	4,109,686,894.76

(续)

类 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2,903,423.11	99.06	38,616,188.72	1.13	3,384,287,234.39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的组合	3,422,903,423.11	99.06	38,616,188.72	1.13	3,384,287,23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617,248.60	0.94	32,617,248.60	100.00	
合 计	3,455,520,671.71	100.00	71,233,437.32	2.06	3,384,287,234.39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274,968,247.99	78.78	32,749,682.48	1.00	2,911,372,473.96	85.06	29,113,724.74	1.00
1至2年	572,349,702.15	13.77	8,585,245.53	1.50	292,367,318.28	8.54	4,385,509.77	1.50
2至3年	236,361,506.19	5.69	4,727,230.12	2.00	146,796,372.66	4.29	2,935,927.45	2.00
3年以上	73,577,944.42	1.77	1,508,347.86	2.05	72,367,258.21	2.11	2,181,026.76	3.00
合 计	4,157,257,400.75	100.00	47,570,505.99	1.14	3,422,903,423.11	100.00	38,616,188.72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73,865.87	33,873,865.87	100.00	账龄超过5年以上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金额	71,233,437.32	10,210,934.54			81,444,371.86

A、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无

B、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C、报告期本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末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792,224,859.4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8.9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7,922,248.59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泰雅居住宅小区北区主体	非关联方	147,471,709.42	1年以内	3.52	1,474,709.42
中信赞谷房建工程款（安哥拉房建）	非关联方	158,644,384.94	1年以内	3.79	1,586,443.85
中信建设KK房建（安哥拉房建）	非关联方	163,551,947.83	1年以内	3.90	1,635,519.48
中信国华国际工程承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8,281,686.26	1年以内	4.25	1,782,816.86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275,131.04	1年以内	3.44	1,442,751.31
合计		792,224,859.49		18.90	7,922,248.59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年以内	423,782,192.93	84.09	526,821,394.61	86.40
1至2年	49,798,532.16	9.88	49,310,988.98	8.09
2至3年	13,990,381.90	2.78	15,447,594.29	2.53
3年以上	16,407,848.52	3.25	18,137,947.07	2.98
合计	503,978,955.51	100.00	609,717,924.95	100.00

(2) 期末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昌华强安哥拉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676,647.16	2.52	1年以内	未到期
CONSTRUFANB C.A,泛博国防建筑公司	非关联方	56,418,423.45	11.19	1年以内	未到期
机械勘察设计院	非关联方	10,975,779.39	2.18	1年以内	未到期
湖北泰兴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17,902.85	3.30	1年以内	未到期
郝吉·卡提布	非关联方	12,741,439.88	2.53	1年以内	未到期
合计		109,430,192.73	21.71		

5、应收利息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定期存款利息	1,533,333.33	
理财利息	1,713,086.49	
其他投资利息		1,629,626.10
合计	3,246,419.82	1,629,626.1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40,000.00	0.54	15,24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7,408,068.42	99.05	31,752,324.14	1.16	2,695,655,744.28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的组合	2,727,408,068.42	99.05	31,752,324.14	1.16	2,695,655,744.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32,103.74	0.41	10,932,103.74	100.00	-
合计	2,753,580,172.16	100.00	57,924,427.88	2.10	2,695,655,744.28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240,000.00	0.63	15,24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9,010,796.24	99.04	27,762,223.46	1.15	2,381,248,572.78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的组合	2,409,010,796.24	99.04	27,762,223.46	1.15	2,381,248,572.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9,799.65	0.33	8,009,799.65	100.00	-
合计	2,432,260,595.89	100.00	51,012,023.11	2.10	2,381,248,572.78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工程项目财务人员挪用款项	15,240,000.00	15,240,000.00	100.00	根据谨慎性原则
合计	15,240,000.00	15,240,000.00	100.00	

说明：该项特别计提业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详见北新路桥上市公司2014年2月21日发布的临2014-5公告。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87,289,398.25	80.20	21,872,893.98	1.00	1,973,018,301.82	81.90	19,730,183.02	1.00
1至2年	289,563,322.47	10.62	4,343,449.84	1.50	251,353,565.00	10.43	3,770,303.48	1.5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至3年	198,068,010.82	7.26	3,961,360.22	2.00	137,015,579.29	5.69	2,740,311.59	2.00
3年以上	52,487,336.88	1.92	1,574,620.11	3.00	47,623,350.13	1.98	1,521,425.38	3.19
合计	2,727,408,068.42	100.00	31,752,324.14	1.16	2,409,010,796.24	100.00	27,762,223.47	1.15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金额	51,012,023.11	6,912,404.77			57,924,427.88

A、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无

B、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C、报告期本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329,827,322.37	1,460,079,753.75
其他往来款	1,423,752,849.79	972,180,842.14
合计	2,753,580,172.16	2,432,260,595.89

(6)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巴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否	工程质保金	170,000,000.00	1-3年	6.17	2,550,000.00
新疆交通建设管理局	否	工程质保金	146,105,024.27	1-3年	5.31	2,191,575.36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否	工程质保金	49,634,056.33	1-3年	1.80	744,510.84
安哥拉房建项目	否	工程质保金	56,487,000.00	1-3年	2.05	847,305.00
塞拉利昂项目	否	工程质保金	78,517,240.35	1-3年	2.85	1,177,758.61
合计	—		500,743,320.95		18.19	7,511,149.8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9) 公司报告期内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10) 公司报告期内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1,503,239.92	31,241.32	471,471,998.60
包装物、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	60,470,365.70	4,985.57	60,465,380.13
自制半成品	24,614,398.59		24,614,398.59
库存商品	203,617,348.31		203,617,348.31
开发成本	1,172,078,469.66		1,172,078,469.66
工程施工	521,578,082.31		521,578,082.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39,072,959.09	195,000,000.00	1,844,072,959.09
合 计	4,492,934,863.58	195,036,226.89	4,297,898,636.69

(续)

项 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0,885,715.74	200,391.95	460,685,323.79
包装物、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	89,020,866.89	6,106.23	89,014,760.66
自制半成品	3,655,027.90		3,655,027.90
库存商品	116,500,234.48	203,213.24	116,297,021.24
开发成本	912,011,687.73		912,011,687.7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46,480,882.51		1,346,480,882.51
合 计	2,928,554,415.25	409,711.42	2,928,144,703.83

说明：①开发成本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蕴丰建设在重庆合川通过招拍挂取得土地进行房地产开发，以及子公司-新疆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房地产开发所致。

②本公司期末存货价值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其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是以工程项目合同作为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③本公司年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5.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0,391.95			169,150.63		31,241.32
包装物、周转材料	6,106.23			1,120.66		4,985.57
库存商品	203,213.24			203,213.2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合 计	409,711.42	195,000,000.00		373,484.53		195,036,226.89

减值准备说明：至本期末，公司尚有的四个铁路项目仍处于最终决算阶段，即吐库二线、太中银、兰新双线和喀和铁路。鉴于这四条铁路项目的经营情况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因素，依照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四条铁路工程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195,000,000.00元。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系指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工程毛利之和减去业主已结算的工程计价款后的金额。期末已完工未结算的主要项目主要如下：

工程项目	累计发生工程成本	累计确认工程毛利	减：工程结算	期末余额
吉尔吉斯南北第二条公路建设项目（二期工程）第八标段	87,686,102.86	1,657.32		87,687,760.18
新建蒙西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通道土建工程 MHTJ-2 标段	120,928,631.29	5,316,350.50	5,139,887.00	121,105,094.79
阿富汗喀布尔至贾拉拉巴德公路项目萨帕里至舒尔和路项目	128,367,192.74	9,542,927.89	30,092,518.50	107,817,602.13
杜尚别-乌兹别克斯坦边境公路改造工程项目	610,884,095.64	-254,011.09	511,465,591.01	99,164,493.54
艾尼-彭吉肯特-乌兹别克斯坦边境铁路改建工程项目	548,722,686.34	79,629,118.13	530,816,392.72	97,535,411.75
巴基斯坦克什米尔城市安居项目	971,465,969.10	148,022,620.13	999,651,947.81	119,836,641.42
合川路网	427,373,873.43	119,095,122.33	474,443,107.50	72,025,888.26
湖南省芙蓉大道北拓湘阴段（一期工程）第 A 合同段	207,409,075.87	61,175,017.13	175,240,324.00	93,343,769.00
岳阳市临湘至湖安公路一期工程	276,769,622.66	54,195,960.46	262,002,535.65	68,963,047.47
新疆兰新铁路第二双线（哈密-乌鲁木齐段）工程 LXTJ9 标段四工区	264,202,006.26	-11,740,233.66	200,122,507.00	52,339,265.6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过坝公路改造工程	100,293,928.41	32,596,332.86	71,705,458.58	61,184,802.69
合计	3,744,103,184.60	497,580,862.00	3,260,680,269.77	981,003,776.83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15.01.01	2015.12.31	跌价准备
重庆合川房产	2012年	2017年		661,036,441.07	857,122,233.34	
五、渠房产	2014年	2016年10月	5亿元	250,975,246.66	314,956,236.32	
合 计				912,011,687.73	1,172,078,469.66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27,361,401.82	20,387,670.15
银行理财	187,834,835.00	
合计	215,196,236.82	20,387,670.15

9、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担保、按担保物类别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动产质押贷款	1,790,000.00	522,250.00	2,690,000.00	274,450.00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	294,000.00	2,940.00		
房地产抵押贷款	36,108,000.00	203,880.00	28,129,600.00	140,648.00
委托贷款	44,335,200.00	443,352.00		
合计	82,527,200.00	1,172,422.00	30,819,600.00	415,098.00

说明: 本公司期末无逾期贷款。

(2) 按重要性分类情况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按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82,527,200.00	100.00	1,172,422.00	1.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合计	82,527,200.00	100.00	1,172,422.00	1.42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1,354,778.00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按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	30,819,600.00	100.00	415,098.00	1.3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及垫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合计	30,819,600.00	100.00	415,098.00	1.3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0,404,502.00

(3) 风险特征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正常	80,787,200.00	97.89	650,422.00	29,019,600.00	94.16	145,098.00
可疑	1,740,000.00	2.11	522,000.00	1,800,000.00	5.84	270,000.00
损失						
合计	82,527,200.00	100.00	1,172,422.00	30,819,600.00	100.00	415,098.00

说明：为合理评估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本公司采用以风险为基础的分类方法，将发放贷款及垫款按风险分为正常、可疑及损失等三类，分类标准如下：

①将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及收益不能足额偿还的列入正常类。

②将偿还能力出现问题，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及时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的列入可疑类。

下列情况之一的划分为可疑类：借款人经营困难处于停产状况，无其他收入来源，且担保措施不足；借款人经营不善已进入破产或重组程序；借款人已经被本公司起诉；本金或息费逾期九十天以上。

③将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的列入损失类。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63,206,750.00		163,206,750.00	54,957,375.00		54,957,375.00
按成本计量的	67,363,376.79		67,363,376.79	74,928,376.79		74,928,376.79
合计	230,570,126.79		230,570,126.79	129,885,751.79		129,885,751.7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15.12.31	2014.12.31	市价
------	------	------	------	--------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股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15.12.31	2014.12.31	市价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股	1,110.25万股	2.3%	1800万元	163,206,750.00	54,957,375.00	14.70
合计					163,206,750.00	54,957,375.00	

说明：根据 2015-45 号公告，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称：新中基；证券代码：000972）停牌，停牌时市价 14.70 元。该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复牌。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石河子天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石河子科健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11.00	
新疆宏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6,392.93			1,806,392.93						
新疆准葛尔水泥（集团）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永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3.00	
中建北新铁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44,655.00			4,644,655.00					4.80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57,595.38			257,595.38						
石河子恒信建筑材料检测公司	65,000.00		65,000.00							
乌苏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50,000.00			8,850,000.00					15.00	
新疆大成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264,733.48			1,264,733.48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2.13	
合计	74,928,376.79		7,565,000.00	67,363,376.79					--	

11、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分项目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T项目投资	117,039,341.40		117,039,341.40	167,643,580.60		167,643,580.60
合计	117,039,341.40		117,039,341.40	167,643,580.60		167,643,580.60

(2)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2、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市黔江区正阳中学校新建工程	41,475,000.00		41,475,000.00	41,475,000.00		41,475,000.00
乌鲁木齐市“育才嘉苑”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百部农民创业促进工程（合川）试点区草街示范园首期工程	621,612,838.46		621,612,838.46	321,243,169.58		321,243,169.58
兰州新区市政道路工程	309,470,681.24		309,470,681.24	213,743,937.39		213,743,937.39
BT项目投资 兰州新区泾十路（北快清五路至纬七十三路）道路工程	302,952,997.64		302,952,997.64	131,315,273.30		131,315,273.30
武汉新港团风港区集疏运通道罗霍州大桥工程	250,314,143.75		250,314,143.75	167,204,203.10		167,204,203.10
乌鲁木齐市外环路、河滩路工程	13,104,045.14		13,104,045.14	71,615,780.77		71,615,780.77
博乐市政工程项目	135,100,828.10		135,100,828.10	197,064,607.64		197,064,607.64
湖南岳阳土地储备垫资				55,000,000.00		55,000,000.00
小计	1,674,030,534.33		1,674,030,534.33	1,218,661,971.78		1,218,661,971.78
融资租赁总额	963,624,573.82	17,459,172.49	946,165,401.33	934,067,541.74	15,291,322.61	918,776,219.13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128,671,348.13		128,671,348.13	121,446,478.89		121,446,478.89
小计	834,953,225.69	17,459,172.49	817,494,053.20	812,621,062.85	15,291,322.61	797,329,740.24
合计	2,508,983,760.02	17,459,172.49	2,491,524,587.53	2,031,283,034.63	15,291,322.61	2,015,991,712.02

其他说明：

(1) 重庆市黔江区正阳中学校新建工程，系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根据与重庆市黔江区教育委员会签订的BT融资建设合同书而支付的前

期费用。

(2) 中国西部农民创业促进工程（合川）试点区草街示范园首期工程，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重庆市合川区政府签署的《中国西部农民创业促进工程（合川）试点区草街示范园首期工程 BT 融资建设》合同，支付的尚未完工工程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3) 兰州新区市政道路工程，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兰州新区经十二路市政工程 BT 项目合同》、《兰州新区纬五路（经二路至经五路段）市政工程 BT 项目合同》，支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4) 兰州新区经十五路（北快速路至纬七十三路）道路工程，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兰州新区经十五路（北快速路至纬七十三路）道路工程 BT 项目合同》，支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5) 武汉新港团风港区集疏运通道罗霍州大桥工程，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团风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武汉新港团风港区集疏运通道罗霍州大桥工程 BT 项目合同》，支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6) 乌鲁木齐市外环路、河滩路工程，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乌鲁木齐市市政工程建设处签订的 BT 项目合同，支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7) 博乐市政工程项目，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与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甲方）签订《博乐市市政工程融资建设合同书》，支付的前期费用及工程款。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奈曼旗工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石河子开发区顺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5,115,692.46			2,037,731.34		
广州疆耀贸易有限公司	1,250,000.00			2,313.46		
小计	411,365,692.46			2,040,044.80		
合计	411,365,692.46			2,040,044.8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土地资产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529,204,324.32	533,527,056.39	217,095,037.39	204,986,761.65	1,169,083,821.61	2,653,897,001.36

(2) 期末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472,600.00	313,254.78		159,345.22
机器设备	315,000.00	29,629.94		285,370.06
合 计	787,600.00	342,884.72		444,715.2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1,334,912.25
运输设备	4,637,041.94
合 计	65,971,954.19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的时间
阿克苏市南大街 157 号	14,056,439.74	按揭购房，按揭款尚未归还完毕	按揭款归还完毕
锦江工业总部基地三色路 199 号 成都市五冶大厦 19#楼	2,338,978.95	开发商开发手续不全	待开发商手续齐全，方可办理
乌鲁木齐市西北路金领时代 22 楼	2,339,053.88	开发商开发手续不全	待开发商手续齐全，方可办理
海南省三亚市河东荔枝沟路 6 号 海南怡和豪庭 B1 幢 1602 房	2,827,506.19	开发商开发手续不全	待开发商手续齐全，方可办理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车城西二路 成都市经济开发区总部经济港 路房屋	20,813,473.70	开发商开发手续不全	待开发商手续齐全，方可办理
峨眉山市峨秀湖假日半岛房屋	2,889,455.12	开发商开发手续不全	待开发商手续齐全，方可办理
草街街道“玉龙佳苑”安置房	12,812,332.05	安置房	待政策确定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建楼及配套工程	46,119,699.94		46,119,699.94	32,855,223.05		32,855,223.0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内瑞拉、安哥拉等国外项目在建	-	-	-	86,568,827.40	-	86,568,827.40
禾润科技办公楼	15,998,618.30	-	15,998,618.30	13,565,019.51	-	13,565,019.51
禾润科技宿舍楼	7,585,996.21	-	7,585,996.21	3,037,681.96	-	3,037,681.96
新型建材厂房建设	-	-	-	104,583,405.02	-	104,583,405.02
生产设备	12,181,662.27	-	12,181,662.27	8,049,822.83	-	8,049,822.83
顺昌至邵武高速公路	182,677,611.24	-	182,677,611.24	-	-	-
龙积达厂房建设	2,818,336.56	-	2,818,336.56	-	-	-
蕴丰建设3D影厅设备安装工程	629,947.00	-	629,947.00	-	-	-
公务员小区集资楼	33,568,219.36	-	33,568,219.36	36,091,895.24	-	36,091,895.24
钢结构厂房	38,697,379.14	-	38,697,379.14	33,118,370.60	-	33,118,370.60
乌拉泊工业园区	7,416,313.02	-	7,416,313.02	7,416,313.02	-	7,416,313.02
友谊路商业街	48,497,595.00	-	48,497,595.00	48,322,133.00	-	48,322,133.00
乌拉泊物流园	20,954,125.76	-	20,954,125.76	6,747,631.78	-	6,747,631.78
兵团八建20#施工图审查费及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费	13,500.00	-	13,500.00	-	-	-
尚城小区	33,245,695.84	-	33,245,695.84	-	-	-
乌市米东区卡子弯红光雅居D区二号 自建楼	11,563,703.85	-	11,563,703.85	11,642,839.39	-	11,642,839.39
永固钢结构厂房、生产线	32,800.00	-	32,800.00	32,800.00	-	32,800.00
合 计	462,001,203.49	-	462,001,203.49	392,031,962.80	-	392,031,962.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金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金额
自建楼及配套工程	32,855,223.05	13,264,476.89	-	-	-	46,119,699.94	-
委内瑞拉、安哥拉等国外项目 在建	86,568,827.40	-	-	-	86,568,827.40	-	-
禾润科技办公楼	13,565,019.51	2,433,598.79	-	-	-	15,998,618.30	-
禾润科技宿舍楼	3,037,681.96	4,548,314.25	-	-	-	7,585,996.21	-
新型建材厂房建设	104,583,405.02	-	-	104,583,405.02	-	-	-
生产设备	8,049,822.83	4,396,977.98	-	265,138.54	-	12,181,662.27	-
顺昌至邵武高速公路	-	182,677,611.24	9,410,600.00	-	-	182,677,611.24	9,410,600.00
龙积达厂房建设	-	2,818,336.56	-	-	-	2,818,336.56	-
蕴丰建设3D影厅设备安装工 程	-	629,947.00	-	-	-	629,947.00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公务员小区集资楼	36,091,895.24	1,157,979.09		3,681,654.97		33,568,219.36	
钢结构厂房	33,118,370.60	5,579,008.54				38,697,379.14	
乌拉泊工业园区	7,416,313.02					7,416,313.02	
友谊路商业街	48,322,133.00	175,462.00				48,497,595.00	
乌拉泊物流园	6,747,631.78	14,206,493.98				20,954,125.76	
兵团八建 20#施工四审查费及 建设工程施工费		13,500.00				13,500.00	
尚城小区		33,245,695.84				33,245,695.84	
乌市米东区卡子湾彩虹雅居 D 区二号自建楼	11,642,839.39				79,135.54	11,563,703.85	
永固钢结构厂房、生产线	32,800.00					32,800.00	
合计	392,031,962.80	265,147,402.16	9,410,600.00	108,530,198.53	86,647,962.94	462,001,203.49	9,410,600.00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2,886,437.62			36,630,335.64	13,366,735.42	182,883,508.68
2、本年增加金额	17,145,092.90				2,419,285.68	19,564,378.58
(1) 购置	17,145,092.90				2,419,285.68	19,564,378.5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50,031,530.52			36,630,335.64	15,786,021.10	202,447,887.2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231,430.26			14,204,704.71	8,629,550.10	36,065,685.07
2、本年增加金额	1,685,744.25			4,987,058.18	1,538,764.61	8,211,567.04
(1) 摊销	1,685,744.25			4,987,058.18	1,538,764.61	8,211,567.0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4,917,174.51			19,191,762.89	10,168,314.71	44,277,252.1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537,722.71		3,537,722.7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537,722.71		3,537,722.7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其他	合 计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5,114,356.01			13,900,850.04	5,617,706.39	154,632,912.44
2、年初账面价值	119,655,007.36			18,887,908.22	4,737,185.32	143,280,100.90

(2) 其他说明

①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北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系以出让方式取得，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为 6606212201号，土地面积 198361.83 m²，出让金为 10,909,901.00 元，其他费用 622,769.70 元，出让期限为 50 年，土地使用权证尚地办理中。

②公司土地使用权系以出让方式取得，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 65010020150220 号，土地面积 80167.49 m²，出让金为 5,612,422.20 元，出让期限为 15 年，土地使用权证尚地办理中。

③公司期末无以无形资产抵押的情形。

④期末减值准备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庆蕴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采矿权—双凤镇矿山地块，由于管理部门对矿山周围拆迁半径有重大改变，预期开采可能形成损失，对预期其开采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3,537,722.71 元，计提减值准备；其他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

17、商誉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北新永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840,729.08		840,729.08	
重庆巴南区天顺碎石场	90,000.00			90,000.00
重庆蕴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769,701.05			2,769,701.05
重庆宁泰混凝土有限公司	4,593,343.86			4,593,343.86
新疆北新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1,018.21			411,018.21
新疆北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299,403.93		3,299,403.93	
新疆通途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2,899.37			1,262,899.37
重庆龙积达建材有限公司		1,129,239.83		1,129,239.83
合 计	13,267,095.50	1,129,239.83	4,140,133.01	10,256,202.32

说明：

(1) 商誉系以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对子公司投资，公司实际出资额与被投资单位公允价值可辨认有形资产的差额。其中，本期商誉形成情况为：

(2) 公司子公司兴投建材与重庆龙积达建材有限公司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实物资产作价 1,350 万购买该公司 75% 的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129,239.83 在合并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3) 本期商誉的减少是因为公司将原子公司新疆北新永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

新疆北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出售所致。

（4）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被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12.31
房租	9,194,392.79	9,502,507.16	5,954,108.16		12,742,791.79
开办费	24,103,347.84	-	24,103,347.84		-
办公室装修费	21,329,079.90	7,429,295.51	13,224,407.07		15,533,968.34
设备租赁	145,988.17	1,729,865.54	426,886.28		1,448,967.43
工程保险	3,304,081.96	631,606.29	2,919,022.29		1,016,665.96
土地租赁费	372,390.70	10,156,547.39	1,290,359.37		9,238,578.72
投标费用	264,170.69		264,170.69		-
变压器安装	330,664.62		330,664.62		-
设计费	1,442,458.93	52,800.00	1,412,968.93		82,290.00
技术转让费	1,738,993.62	110,062.90	-1,386,792.34		3,235,848.86
工行融资顾问费		8,000,000.00	2,514,285.71		5,485,714.29
咨询服务费		1,500,000.00	62,500.00		1,437,500.00
保理融资费用		37,394,610.10	2,136,451.54		35,258,158.56
天元伟业场地租赁费		1,844,697.04	357,038.16		1,487,658.88
厂区维修		729,841.13	197,786.88		532,054.25
其他	2,900,331.61		2,900,331.61		-
合计	65,125,900.83	79,081,833.06	56,707,536.81		87,500,197.08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	39,500,098.56	158,000,394.23	16,093,793.52	63,539,617.27
存货减值准备	48,759,056.72	195,036,226.89	102,427.85	409,711.4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9,391.62	1,129,277.47	169,391.62	1,129,277.4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84,430.68	3,537,722.71	884,430.68	3,537,722.71
递延收益	542,500.00	3,250,000.00	1,186,986.47	5,947,945.88
未弥补亏损	8,730,354.31	34,921,417.24	4,670,898.41	18,683,593.64
税收与会计确认收入的差异			2,539,486.16	16,929,907.76
合计	98,585,831.89	395,875,038.54	25,647,414.71	110,177,776.15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301,687.50	145,206,750.00	13,739,343.75	54,957,375.00
划拨土地形成的资本公积	265,400,950.00	1,061,603,800.00	265,400,950.00	1,061,603,800.00
合计	301,702,637.50		279,140,29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说明:

① 期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导致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资产的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② 递延收益中系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处置资产净值与租入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公司收到的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产生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③ 未弥补亏损，系子公司的亏损，预期未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形成的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产生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④ 税收与会计确认收入的差异，系按照会计准则分期确认收入，税费计入当期收入形成的，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产生可转回时间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说明: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其期末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 划拨土地形成的资本公积，系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因划拨土地形成的资本公积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未弥补亏损	52,473,676.31	38,499,813.44
合计	52,473,676.31	38,499,813.44

说明：公司个别子公司形成的亏损，因未来的亏损能否弥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确认可弥补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5.12.31	2014.12.31	备注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8,425,586.64	19,827,450.32	
2019 年度	14,230,120.13	18,672,363.12	
2020 年度	19,817,969.54		
合 计	52,473,676.31	38,499,813.44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临时设施	192,306,737.02	90,686,567.51
合 计	192,306,737.02	90,686,567.51

说明：临时设施是指建筑业企业为保证施工和管理的进行而建造的各种简易设施，包括现场临时作业棚、机具棚、材料库、办公室、休息室、厕所、化灰池、储水池、沥青锅灶等设施；临时道路、围墙；临时给排水、供电、供热等管线；临时性简易周转房，以及现场临时搭建的职工宿舍、食堂、浴室、医务室、理发室、托儿所等临时福利设施。各种临时设施应在工程建设期间内按月进行摊销。

2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信用借款	1,872,600,000.00	1,131,500,387.00
保证借款	1,425,800,000.00	461,000,000.00
抵押借款		30,156,444.00
质押借款		
合 计	3,298,400,000.00	1,622,656,831.00

（2）保证借款均是本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22、应付票据

种 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66,925,758.44	198,357,208.61
商业承兑汇票	28,792,742.5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195,718,500.94	198,357,208.61
-----	----------------	----------------

注：期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本公司关联方单位款项。

2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83,958,867.62	89.90	2,360,342,840.62	87.50
1-2年	257,659,048.78	6.85	279,476,200.17	10.36
2-3年	67,547,458.23	1.79	28,276,575.91	1.05
3年以上	54,769,619.36	1.46	29,360,302.92	1.09
合 计	3,763,934,993.99	100.00	2,697,455,919.62	100.00

（2）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房建工程维修金（安哥拉房建）	工程维修金	152,657,220.30	4.06
赞谷项目工程维修金（安哥拉房建）	工程维修金	75,237,071.68	2.00
KK房建供货材料款（安哥拉房建）	材料款	96,616,508.27	2.57
康泽元	分包工程款	142,523,406.98	3.79
衡南县泰康劳务有限公司	分包工程款	73,700,232.13	1.96
合 计		540,734,439.36	14.37

（3）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本公司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4、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3,757,446.62	60.68	1,220,062,822.86	84.24
1-2年	434,216,289.00	27.92	158,662,563.12	10.96
2-3年	121,884,238.76	7.84	35,227,171.36	2.43
3年以上	55,402,331.99	3.56	34,321,252.90	2.3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1,555,260,306.37	100.00	1,448,273,810.24	100.00
-----	------------------	--------	------------------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龄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泰贝萨住房局 (OPGI300/3000 套)	预收工程款	1-3 年	100,000,000.00	未结算
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公共事业部	预收工程款	1-3 年	103,711,652.98	未结算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预收工程款	1-3 年	79,374,528.57	未结算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预收工程款	1-3 年	73,142,118.00	未结算
ENPI 业主 (阿尔及利亚)	预收工程款	1-3 年	49,889,751.84	未结算
合 计			406,118,051.39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本公司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7,488,954.06	2,338,178,403.54	2,094,019,418.14	451,647,939.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91,610.84	28,362,074.71	729,536.13
三、辞退福利				
合 计	207,488,954.06	2,367,270,014.38	2,122,381,492.85	452,377,475.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757,552.20	2,029,053,069.76	1,797,312,588.35	409,498,033.61
2、职工福利费		49,057,931.25	47,588,571.46	1,469,359.79
3、社会保险费		182,373,626.00	181,416,825.15	956,800.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614,776.28		182,614,776.28
工伤保险费		24,348,636.84		24,348,636.84
生育保险费		10,145,265.35		10,145,265.35
4、住房公积金	5,278,476.65	40,002,627.71	37,896,914.96	7,384,189.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05,665.03	32,209,711.41	23,999,358.52	29,516,017.92
6、其他	3,147,260.18	5,481,437.41	5,805,159.70	2,823,537.89
合 计	207,488,954.06	2,338,178,403.54	2,094,019,418.14	451,647,939.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914,565.26	26,234,970.74	679,594.52
2、失业保险费		2,177,045.58	2,127,103.97	49,941.6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9,091,610.84	28,362,074.71	729,536.13

26、应交税费

税 项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6,116,119.75	1,635,325.86
营业税	350,414,849.64	157,426,390.45
城建税	20,589,965.52	19,163,140.94
教育费附加	15,556,450.66	12,442,229.18
企业所得税	135,362,849.36	17,727,155.12
其他各税	14,187,910.16	23,824,773.51
合 计	542,228,145.09	232,219,015.06

27、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A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379,947.62	12,212,400.77
企业债券利息	9,760,666.67	17,769,5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56,186.12	1,788,110.56
合 计	24,796,800.41	31,770,078.00

说明：期末应付利息系银行计息期与会计计量期间的差异。

28、应付股利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普通股股利	2,630,821.69	2,798,407.08
合 计	2,630,821.69	2,798,407.08

说明：应付股利-重庆市巴南区天顺碎石厂 65,652.03 元、重庆创发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710,169.66 元、山西裕祥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20,000.00 元，因资金紧张，至本年末尚未支付。

29、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62,702,824.43	82.15	959,017,156.38	77.92
1-2年	196,668,320.16	11.05	140,836,421.53	11.44
2-3年	69,691,574.44	3.91	74,376,090.68	6.04
3年以上	51,485,085.80	2.89	56,591,756.74	4.60
合计	1,780,547,804.83	100.00	1,230,821,425.33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工程维修基金	33,845,349.48	34,220,651.86
保证金、押金	675,863,673.04	496,999,498.20
往来款项	1,070,838,782.31	699,601,275.27
合计	1,780,547,804.83	1,230,821,425.33

（3）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塞拉利昂项目	垫付款	28,200,000.00	1.58
委内瑞拉发票代扣税	发票代扣税	32,829,487.54	1.84
工程计提回访费（委内瑞拉）	回访费	35,189,516.05	1.98
福建省南平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0	4.49
张朝阳	保证金	25,525,891.00	1.43
合计		201,744,894.59	11.33

（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本公司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2	735,393,047.92	1,390,750,000.00
合计	735,393,047.92	1,390,750,000.00

31、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600,000,000.00

说明:(1)本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发布公告,于2015年11月2日发行6亿元(遇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发行2015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融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集中簿记建档情况,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并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起息日为2015年11月3日,到期兑付日为2016年11月3日。浦发银行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本期短融券信用评定级别为A-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定级别为AA。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发布公告,于2015年1月28日发行1亿元(遇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发行2015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融券发行利率7.5%(一年期SHIBOR+2.7242%)。起息日为2015年1月28日,到期兑付日为2016年1月28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本期短融券信用评定级别为A-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定级别为A+。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信用借款	1,996,434,009.46	2,787,907,000.00
保证借款	1,902,982,022.45	1,465,505,500.00
质押借款	66,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0	735,393,047.92	1,390,750,000.00
合计	3,230,522,983.99	2,862,662,500.00

说明:

①质押借款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投资以4,000.00万元定期存单为质押物,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3,800.00万元借款;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湖南方正以存放于中信银行武汉梨园支行3,000.00万元定期存单为质押物,取得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850.00万元借款。

②本公司为各子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015/12/4	2013/12/2	4.75	2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红庙子支行	2015/7/3	2017/7/1	6.10	200,000,000.00
民生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2015/12/8	2017/12/7	4.75	200,000,000.00
工商银行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	2015/11/15	2017/11/16	4.75	180,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015/5/15	2017/5/14	5.10	17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0

(3) 公司期末无逾期的长期借款。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12北新债	475,939,992.43	474,441,826.36
13中期票据	707,933,200.00	707,933,200.00
合 计	1,183,873,192.43	1,182,375,026.3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北新债	400,000,000.00	2012.12.24	6年	400,000,000.00
13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13.10.27	5年	700,000,000.00
合 计	1,180,000,000.00			1,18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2北新债	474,441,826.36	-5,558,173.64	29,242,166.07	27,744,000.00	-4,060,007.57	475,939,992.43
13中期票据	707,933,200.00	7,933,200.00	47,600,000.00	47,600,000.00	7,933,200.00	707,933,200.00
合 计	1,182,375,026.36	2,375,026.36	76,842,166.07	75,344,000.00	3,873,192.43	1,183,873,192.43

3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356,875.00	22,528,371.64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29,936.18
融资租赁保证金	219,387,984.44	263,512,272.87
合 计	230,744,859.44	284,910,708.33

说明：

(1) 应付融资租赁款，系本公司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新疆兵团建工金石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与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南中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光大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芙蓉支行长沙分行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方式租入固定资产。

（2）融资租赁保证金，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新疆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客户收取的融资租赁业务保证金。

35、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633,459.20	5,000.00	4,189,459.20	11,449,000.00	见说明
售后回租	4,489,612.55		554,857.80	3,934,754.75	见说明
合计	20,123,071.75	5,000.00	4,744,317.00	15,383,754.75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收益相关
节能材料及产业振兴拨款	15,633,459.20		4,189,459.20		11,444,000.00	4,189,459.20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15,633,459.20	5,000.00	4,189,459.20		11,449,000.00	4,189,459.20

说明：

（1）2009年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融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处置资产净值与租入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随累计折旧逐步确认。

（2）子公司-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造价工程师（师发改发【2013】100号）《关于下达新疆北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轻质节能成品墙体材料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兵团发展改革委和信息化委员会（兵发改投资发[2013]658号《关于下达2013年兵团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投资计划的通知》下拨的政府补贴的余额。

（3）子公司-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造价工程师（师发改发【2015】66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中央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拨款的通知》，收到专项资金5,000.00元。

36、股本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减					2015.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国家资本	1,018,000,000.00						1,018,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说明：公司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国家资本股权比例 100%。

37、资本公积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股本溢价	230,507,247.40	173,879,704.20	7,767,312.68	396,619,638.92
资产评估增值	81,236,770.79			81,236,770.79
其他资本公积	761,953,821.06			761,953,821.06
合计	1,073,697,839.25	173,879,704.20	7,767,312.68	1,239,810,230.77

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的增加 173,879,704.20 元，为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新疆北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引入新的投资者持股 49%，由少数股东增资导致。

（2）本期资本公积的减少，其中：269,704.94 元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新疆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权所致；870,432.91 元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新疆通途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权所致；1,698,966.45 元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乌鲁木齐禾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新疆北新恒联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权所致；3,606,508.38 元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储备中应由子公司享有的部分自资本公积冲减；1,321,700.00 元系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福建顺邵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增资部分由少数股东共享所致。

38、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156.56	40,673.26			40,673.26		-150,483.3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0,805.02						-90,805.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654,525.00	108,249,375.00					123,903,90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351.54	40,673.26					-59,678.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463,368.44	108,290,048.26					123,753,416.70

39、专项储备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	------------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安全生产费	27,283,896.89	77,675,747.75	63,835,769.87	41,123,874.77
-------	---------------	---------------	---------------	---------------

说明：专项储备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2年度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再次印发“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第七条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公路工程按收入1.5%计提安全生产费。

40、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80,974,829.10	64,371,409.78		245,346,238.88

4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计提或分配比例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4,589,671.95		717,197,233.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4,589,671.95		717,197,23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142,731.90		489,454,391.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371,409.78	15%	79,861,953.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800,000.00		52,2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3,560,994.07		1,074,589,671.95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34,128,642.11	19,508,757,112.27	20,529,583,512.66	18,879,299,545.22
其他业务	1,897,551,684.06	1,533,619,931.56	2,927,808,302.79	2,320,873,169.42
合 计	23,131,680,326.17	21,042,377,043.83	23,457,391,815.45	21,200,172,714.64

（2）主营业务按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类 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建建设	11,243,190,875.71	10,291,803,832.92	9,197,612,585.30	8,502,414,514.37
铁路工程	420,934,624.22	383,884,642.56	221,560,127.87	205,488,144.26
水利、水电工程	2,840,812,973.00	2,579,112,596.00	2,742,759,942.08	2,541,588,364.23
公路、桥工程	690,392,031.33	632,325,750.74	681,533,309.36	620,032,299.43
房建工程	4,934,747,499.32	4,622,464,580.37	5,812,146,959.70	5,393,287,342.09
房地产	504,631,031.11	424,097,912.96	814,050,821.01	643,159,495.46
其他工程	599,419,607.42	575,067,796.72	1,059,919,767.34	973,329,385.38
合计	21,234,128,642.11	19,508,757,112.27	20,529,583,512.66	18,879,299,545.22

（3）其他业务按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租赁收入	86,307,337.58	59,360,167.39	126,276,809.45	74,435,730.63
销售收入	1,704,239,482.57	1,426,760,514.09	2,254,078,459.90	1,791,947,297.99
服务业收入	39,897,686.97	28,048,224.42	443,722,030.54	419,866,500.15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177,871.40	14,097,304.57	40,867,085.33	7,994,781.11
利息收入	42,939,686.83	3,897,009.93	56,765,498.53	26,152,820.31
其他收入	1,989,618.71	1,456,711.16	6,098,419.04	476,039.23
合计	1,897,551,684.06	1,533,619,931.56	2,927,808,302.79	2,320,873,169.42

4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499,675,538.47	476,447,93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53,530.04	34,148,985.63
教育费附加	22,671,357.23	22,784,969.84
资源税	93,584.01	86,591.65
其他	33,967,320.89	23,241,352.84
合计	588,361,330.64	556,709,831.07

44、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13,944,480.11	7,631,193.87
运输费	27,937,305.53	29,971,699.79
广告费	14,555,353.50	3,847,971.20
销售服务费	1,964,296.29	9,536,424.75
包装费	3,661,580.53	1,894,226.55
保险费	2,343,575.91	11,517.84
折旧费	410,037.68	1,262,272.99
业务经费	598,180.40	475,352.63
装卸费	1,118,553.31	701,234.15
展览费	1,307,609.00	
其他	7,840,298.41	4,433,378.13
合 计	75,681,270.67	59,765,271.90

4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26,527,238.37	376,965,636.86
折旧费	103,021,963.34	67,528,307.76
业务招待费	31,048,120.60	28,927,620.37
差旅费	38,350,162.47	31,048,404.28
办公费	27,443,909.99	29,118,261.71
保险费	73,744,757.07	76,482,111.85
修理费	3,801,275.57	2,281,379.33
无形资产摊销	3,018,843.70	3,081,749.58
会议费	470,941.21	444,406.61
诉讼费	3,604,766.63	2,291,816.30
聘请中介机构费	9,100,582.88	8,314,534.99
咨询费	6,150,419.47	4,898,421.34
研究与开发费	5,654,039.43	2,909,329.94
其他费用	102,673,367.41	93,969,683.33
合 计	834,610,388.14	728,261,664.25

46、财务费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443,910,096.12	499,987,139.28
减：利息收入	41,939,318.60	69,725,104.11
汇兑损失	-63,120,363.21	-50,811,692.24
手续费	43,734,607.30	21,397,276.96
其他	4,383,667.07	684,118.81
合 计	386,968,688.68	401,531,738.70

4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20,048,513.19	24,156,736.09
存货跌价损失	194,626,515.47	117,010.97
合 计	214,675,028.66	24,273,747.06

48、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40,044.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5,275,692.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07,971.00	7,653,74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30,176.17	664,440.02
理财收益	2,121,217.91	996,159.17
合 计	567,175,102.38	9,314,339.19

4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71,038.63	10,072,853.42	3,571,038.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71,038.63	10,072,853.42	3,571,038.63
违约赔偿、罚款收入	11,496,940.01	14,304,003.74	11,496,940.01
政府补贴收入	60,064,032.44	62,365,302.35	60,064,032.44
税收返还	2,596,604.05	428,185.59	2,596,604.05
接受捐赠	239,902.01		239,902.0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罚款收入	443,525.83		443,525.83
其他收入	3,170,014.64	12,085,077.83	3,170,014.64
合计	81,582,057.61	99,255,422.93	81,582,057.61

说明：以上营业外收入均与收益有关。

政府补贴说明：

(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局发文件《关于拨付2015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招收安置及工程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134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建工师财务局下拨招收安置及工程建设补助资金共计6,996,390.00元。

(2)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局发文件《关于拨付2014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131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收到建工师财务局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2,355,300.00元。

(3)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局发文件《关于拨付2014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227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疆北新天瑞建材租赁有限公司收到中小企业发展资金4,000,000.00元。

(4)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局发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度中央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拨款的通知》（师财发【2015】6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北新德宏建材有限公司收到2013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5,000.00元。

(5)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农民创业园管理办公室《关于重庆蕴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出支付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滞纳金相关问题的请示》的相关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返还4,162,075.42元。

(6)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关于拨付2014年度鼓励外经贸进出口增长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师财发[2015]8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北运输有限公司收到师财务局外经贸进出口增长奖励资金461,500.00元。

(7)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关于拨付2014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区域协调外贸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75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疆中北运输有限公司分别收到师财务局外贸发展专项资金1,000,000.00元、2,000,000.00元。

(8)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关于下达2015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招收安置计划的通知》（师发改发[2015]74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师财务局招收安置补助资金2,529,750.00元。

(9)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局发文件《关于拨付兵团支持农业“走出去”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219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专项用于塔吉克斯坦前期费用500,000.00元。

(10)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下拨2014年建工师社会保险缴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2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收到2014年养老保险缴费补助资金6,176,276.42元。

(1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预拨付建工师2015年度就业补助和社会保险缴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34号）文

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收到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2,209,688.00 元；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102,000.00 元；就业困难大中专毕业生社保补贴 426,000.00 元。

(12)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下拨建工师 2015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140 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收到 2015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中央财政补助减负资金 5,340,870.00 元。

(13)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建工师 2014 年 1-12 月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5 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 2014 年度社保补贴 510,774.40 元。

(14)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财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文件《关于拨付建工师 2015 年度就业补助和社会保险缴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50 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社会保险补贴 228,499.20 元。

(15) 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财政局《关于拨付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2013 年第四批支持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乌经开财政（2015）40 号）文件规定，子公司-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北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收到补贴资金 442,879.00 元。

(16)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师发改发【2013】100 号）《关于下达新疆北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轻质节能成品墙体材料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期应计入的政府补助为 2,736,000.00 元。

(17) 根据 2015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境外延伸试点项目资金使用协议，子公司-新疆北新国际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农业部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2015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境外延伸试点项目补贴 1,912,300.00 元。

(18) 子公司-新疆北新国际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兵团支持农业“走出去”专项资金 8,000,000.00 元。

(19)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关于下达 2013 年度中央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拨款的通知》（师财发（2015）66 号），子公司-新疆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北新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收到家政平台建设财政资金补贴收入 1,544,000.00 元。

(20)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关于下达保障性安居住房项目拨款的通知》（师财发（2015）94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199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和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5）133 号），子公司-新疆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 4,975,000.00 元。

(2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关于拨付 2014 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招收安置及工程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112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招收安置及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11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业务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12 号），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收到财政补贴 437,830.00 元。

(22)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师《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招收安置计划的通知》（师发改发（2015）74 号）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收到财政补贴 1,011,900.00 万元。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755,800.93	2,503,695.83	5,755,800.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55,800.93	2,503,695.83	5,755,800.93
对外捐赠支出	446,200.00	2,468,942.51	446,200.00
赔偿金、违约金	5,734,998.35	14,631,357.06	5,734,998.35
罚款支出	1,786,164.11	3,224,661.76	1,786,164.11
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款	20,451,801.19	11,685.00	20,451,801.19
其他	508,262.54	573,819.39	508,262.54
合 计	34,683,227.12	23,414,161.55	34,683,227.12

5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4,390,178.12	39,152,865.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938,417.18	3,861,703.50
合 计	131,451,760.94	43,014,569.28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投标保证金	611,326,379.02	423,852,483.30
工程质量保证金	489,678,323.29	572,828,507.00
往来款项的增加	1,447,425,841.81	1,220,796,27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064,032.44	62,365,302.35
未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14,890,000.00
除政府补助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1,518,025.17	36,890,120.58
收到的利息收入	41,939,318.60	69,725,104.11
合 计	2,671,951,920.33	2,401,347,787.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投标保证金	440,658,964.35	386,498,202.2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往来款项的增加	1,046,396,189.46	482,666,501.82
银行手续费	48,118,274.37	17,419,896.96
非流动资产处置以外的营业外支出	34,683,227.12	20,910,465.72
计入费用的现金支出	363,779,133.29	633,649,813.07
其他支出	27,241,117.69	236,478,438.64
合 计	1,960,876,906.28	1,777,623,318.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BT项目投资收回	273,829,074.03	166,470,322.68
收到被投资单位转回款项	49,159,917.52	4,000,000.00
投资理财收益	408,131.41	185,041.11
合 计	323,397,122.96	170,655,363.7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BT项目支付工程款项	285,103,553.33	506,568,964.14
合 计	285,103,553.33	506,568,964.1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子公司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0	28,250,100.00
子公司收到的应付票据贴现款	19,320,980.00	
合 计	69,320,980.00	28,250,1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融资租赁费用	275,314.21	6,354,252.82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	22,862,737.93	
合 计	23,138,052.14	6,354,252.82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1,628,747.48	528,817,879.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4,675,028.66	24,273,747.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152,468.10	261,289,317.30
无形资产摊销	8,211,567.04	4,996,023.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707,536.81	43,784,40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4,762.30	-7,569,15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0,789,732.91	499,987,139.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7,175,102.38	-9,314,33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573,624.06	-2,465,47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13,628.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9,753,932.86	-823,483,438.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1,114,829.25	-2,073,978,901.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0,044,384.56	2,809,469,670.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76,739.31	1,259,720,491.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04,255,169.87	3,291,259,232.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91,259,232.67	1,841,785,714.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2,995,937.20	1,449,473,517.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现金	5,104,255,169.87	3,291,259,232.67
其中：库存现金	33,918,337.76	48,928,428.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70,336,832.11	3,242,330,80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4,805,169.87	3,291,259,232.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8,056,527.04	保证金存款（见附注五、1）
合计	88,056,527.04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其中：美元	1,287,971.15	6.4936	8,363,569.45	1,036,832.99	6.119	6,344,381.07
索姆尼	643,498.02	0.9200	592,018.18	235,793.62	1.1748	277,010.34
索姆	4,510,978.04	0.0856	386,139.72	626,999.24	0.1055	66,148.42
卢比	16,661,427.11	0.0611	1,018,424.64	10,345,198.36	0.0608	628,988.06
欧元	1,320.00	7.0581	9,316.65	1,939.73	7.4556	14,461.85
尼泊尔	21,277,857.54	0.0664	1,412,882.33	252,026,841.78	0.0704	17,742,689.66
坚戈	415,490.40	0.0191	7,942.93	381,287.68	0.0341	13,001.91
图扎	238,300,593.75	0.0480	11,438,433.79	265,010,981.06	0.0613	16,245,173.14
中非法郎	8,350,594.00	0.0104	86,592.08			
西非法郎	6,618,431.00	0.0107	70,554.68	9,110,830.56	0.0125	113,885.38
利比亚	8,577,696.94	0.9714	8,332,073.77	2,561,528.88	0.9719	2,489,549.9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古巴比索	302.50	7.0376	2,128.88	302.50	7.0375	2,128.84
比尔	818.00	0.3322	271.78			
奈拉	3,227,154.00		107,571.80			
外币库存现金小计			31,827,920.68			43,937,418.59
银行存款						
其中：美元	37,352,360.61	6.4936	242,551,288.87	22,723,920.76	6.119	139,047,671.13
索姆尼	1,475,020.22	0.9200	1,357,018.60	38,305.88	1.1748	45,001.75
索姆	13,113,846.50	0.0856	1,122,545.26	35,610,120.57	0.1055	3,756,867.72
卢比	89,687,789.13	0.0611	5,482,138.70	280,967,064.62	0.0608	17,082,797.53
欧元	114,301.20	7.0581	806,745.43	114,877.25	7.4556	856,478.83
图格里克	19,009,050.98	0.0033	61,893.47	23,783,218.18	0.0033	78,484.62
第纳尔	952,977,267.47	0.0664	63,277,690.56	700,765,393.84	0.0704	49,333,883.72
阿富汗尼	1,269,750.68	0.0951	120,753.29	1,276,600.00	0.1046	133,532.36
宽扎	692,829,063.63	0.0480	33,255,840.29	575,025,801.08	0.0613	35,249,081.61
玻利瓦尔	38,106,772.99	0.9714	37,015,587.84	16,824,640.13	0.9719	16,351,867.74
中非法郎	47,952,301.00	0.0104	497,244.82	11,284,732.00	0.0116	130,902.89
比尔				818.00	0.3221	263.48
奈拉				3,422,254.05	0.04	136,890.16
外币银行存款小计			385,548,747.13			262,203,723.5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额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新疆志诚天站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6/1	711.63	100.00	购买	2015/6/1	72,393.36	-206.06
湖南方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12/29	5,821.62	100.00	购买	2015/12/29		

说明：购买日的确定依据为以取得被合并方的财务、经营活动控制权、并且工商已变更日期作为购买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新疆志诚天路劳务有限 责任公司	湖南方正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7,116,327.72	58,216,194.4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116,327.72	58,216,194.4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116,327.72	59,131,910.3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金额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集团公司”），由本公司独家出资，注册资本 38000 万元，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在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建材集团公司控股四个子公司-新疆兵团工业设备安装公司（100%）、新疆北新永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70%）、新疆北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93%）、新疆天山玻璃有限责任公司（1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设立
2、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45.75		设立
3、新疆北新玻璃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公司						
4、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工程服务	100.00		投资
5、新疆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房产开发	100.00		投资
6、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
7、新疆北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
8、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安装工程集团工程机械租赁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60.86		投资
9、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86.45		投资
10、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石河子市	石河子市	建筑施工	100.00		上级托管
1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石河子市	石河子市	建筑施工	100.00		上级托管
12、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上级托管
1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金来建设工程技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工程服务	100.00		投资
14、新疆北新国际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
15、新疆北新土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市	本市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25%	72,409,575.16	835,000.00	2,004,431,578.64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55%	13,029,459.24		151,347,097.3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3,935.72	396,869.69	1,279,805.29	695,551.74	319,888.57	1,015,440.31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8,970.51	110,357.80	359,328.47	250,202.63	12,190.00	262,392.63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万元）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6,971.06	356,868.45	1,003,839.51	604,259.60	262,323.97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787.11	88,636.27	289,423.38	190,799.34	9,800.00	200,599.3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1,808.87	907.38	-314.53	-4,802.10	581,793.00	1,081.97	738.32	32,109.03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7,506.60	9,510.18		8,707.58	383,983.51	9,578.25	9,578.25	6,143.02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其他货币资金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建工程项目在银行开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88,606,527.04 元。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市	河南许昌市	铁路客货运输、铁路运营延伸服务、铁路建设器材销售		25.81	权益法
奈曼旗工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奈曼旗大沁他拉镇	奈曼旗大沁他拉镇	铁路投资及运营、铁路货物运输、煤炭经营		25.00	权益法
乌鲁木齐新湘汇文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餐饮管理		36.00	权益法
广州疆耀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广州市天河区	批发业		25.00	权益法
石河子开发区顺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	公路、桥梁、市政道路建设；公路沥青的加工与销售；筑路机械配件、汽车配件的销售与维修等		40.00	权益法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金额
----	------	------------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957,375.00	108,249,375.00	145,206,750.00	163,206,75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2015年12月31日市价。

九、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2015年度	2014年度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禹亳铁路工程	以市场价裕确定交易价格	30,847,432.08	69,591,061.71
合计			30,847,432.08	69,591,061.7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8,514,220.00	85,142.20	103,808,242.00	1,038,082.42
其他应收款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923,094.00	18,461.88	923,094.00	13,846.41
其他应收款	乌鲁木齐广汇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5,682,422.14	113,648.44	5,415,337.59	81,230.06
其他应收款	广州广汇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45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预付账款	乌鲁木齐新湘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4,089.00		
------	-----------------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河南禹亳铁路发展有限公司	73,142,118.00	117,129,674.00
其他应付款	乌鲁木齐新湘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475.00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券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部分。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保函余额为 315,684.30 万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称：新中基；证券代码：000972）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停牌，停牌时市价 14.70 元。该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复牌。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0,829,020.57	100.00	8,236,163.32	0.49	1,662,592,857.25
其中:按账龄分析的组合	1,670,829,020.57	100.00	8,236,163.32	0.49	1,662,592,857.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70,829,020.57	100.00	8,236,163.32	0.49	1,662,592,857.25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043,852.20	100.00%	3,534,545.49	1.30	267,509,306.71
其中:按账龄分析的组合	271,043,852.20	100.00%	3,534,545.49	1.30	267,509,306.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1,043,852.20	100.00%	3,534,545.49	1.30	267,509,306.7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51,582,368.65	80.89	3,026,220.13	0.22	176,717,108.96	65.20	1,767,171.09	1.00
1至2年	234,997,968.80	14.06	3,524,969.53	1.50	53,685,133.57	19.81	805,277.00	1.50
2至3年	50,332,831.81	3.01	1,006,656.64	2.00	26,998,881.24	9.96	539,977.62	2.00
3年以上	33,915,851.31	2.04	678,317.03	2.00	13,642,728.43	5.03	422,119.77	3.09
合计	1,670,829,020.57	100.00	8,236,163.32	0.49	271,043,852.20	100.00	3,534,545.48	1.3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合计	3,534,545.48	4,701,617.84			8,236,163.3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07,392,437.19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6.3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073,924.37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泰雅居住宅小区北区主体	147,471,709.42	1 年以内	8.83
中信赞谷房建工程款 (安哥拉房建)	158,644,384.94	1-2 年	9.49
中信建设赞谷房建 (安哥拉房建)	99,169,222.17	1-2 年	5.94
中信建设 KK 房建 (安哥拉房建)	163,551,947.83	1-2 年	9.79
中信 (马兰热农场) (安哥拉农业)	38,555,172.83	1-2 年	2.31
合计	607,392,437.19		36.3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00,892,345.79	100.00	4,914,872.55	0.21	2,295,977,473.24
其中: 按账龄分析的组合	2,300,892,345.79	100.00	4,914,872.55	0.21	2,295,977,473.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00,892,345.79	100.00	4,914,872.55	0.21	2,295,977,473.24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5,906,899.57	100.00	17,576,639.68	1.00	1,748,330,259.89
其中: 按账龄分析的组合	1,765,906,899.57	100.00	17,576,639.68	1.00	1,748,330,259.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1,765,906,899.57	100.00	17,576,639.68	1.00	1,748,330,259.89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65,896,909.13	98.48	4,294,284.03	0.19	1,543,610,697.84	87.41	13,397,329.39	0.87
1至2年	15,864,043.33	0.69	237,960.65	1.50	155,612,576.10	8.81	2,334,188.64	1.50
2至3年	7,771,398.63	0.34	155,427.97	2.00	24,811,199.30	1.41	496,223.99	2.00
3年以上	11,359,994.70	0.49	227,199.89	2.00	41,872,426.33	2.37	1,348,897.67	3.22
合计	2,300,892,345.79	100.00	4,914,872.55	0.21	1,765,906,899.57	100.00	17,576,639.68	1.0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转回	转销	
金额	17,576,639.68		12,661,767.13		4,914,872.55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百新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履约保证金	34,000,000.00	一年以内	1.48	340,000.00
新疆新北商贸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92,388,321.29	一年以内	4.02	
安哥拉房建项目	否	工程保修金	56,487,000.00	一年以内	2.46	564,870.00
塞拉利昂项目	否	工程质保金	78,517,240.35	一年以内	3.41	785,172.40
新疆北新建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66,314,101.24	一年以内	11.57	
合计			527,706,662.88		22.93	1,690,042.40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2,987,798.19		982,987,798.19	1,193,986,350.11		1,193,986,350.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116,309.83		23,116,309.83
合 计	982,987,798.19		982,987,798.19	1,217,102,659.94		1,217,102,659.94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98,620,110.75	7,600,697,038.82	5,721,214,297.49	5,548,064,283.34
其他业务	406,621,552.40	248,488,903.47	1,513,775,914.20	1,123,115,613.17
合 计	8,505,241,663.15	7,849,185,942.29	7,234,990,211.69	6,671,179,896.51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建建设	3,083,234,827.67	2,856,696,096.30	1,437,088,920.02	1,585,927,861.00
铁路工程	420,934,624.22	383,884,642.56	219,364,386.96	198,080,389.38
水利、水电工程	222,718,062.00	222,604,474.00	547,160,000.00	528,775,424.00
公路、桥工程	-	-	143,700,000.00	138,871,680.00
房建工程	4,217,579,015.15	3,949,611,495.96	2,723,435,982.65	2,519,578,020.08
房地产	4,144,592.44	3,871,049.32	59,797,314.01	40,580,997.06
其他工程	150,008,989.27	184,029,280.68	590,667,693.85	536,249,911.82
合 计	8,098,620,110.75	7,600,697,038.82	5,721,214,297.49	5,548,064,283.34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5,756,176.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562,138.04
合 计	535,756,176.17	562,138.0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25日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 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 立 日 期 1999年01月04日

合 伙 期 限 1999年01月04日 至 2019年01月03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房屋租赁。（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 年 12 月 15 日

证书序号: NO. 0197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姚庚春

办公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2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47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4-03-28



证书序号: 0001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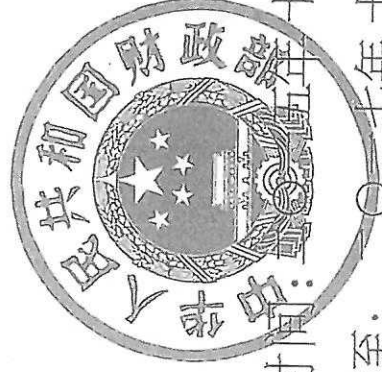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胡亚玲

姓名: 胡亚玲
 Full name: 胡亚玲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11-12
 Date of Birth: 1973-11-12
 工作单位: 海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海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311121026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7311121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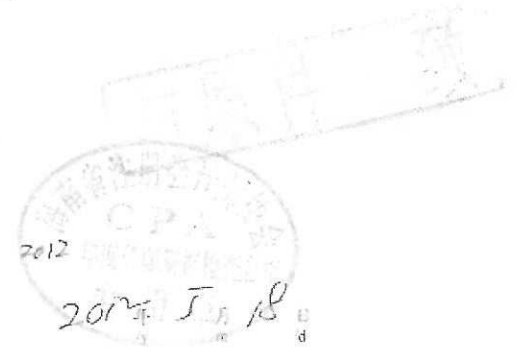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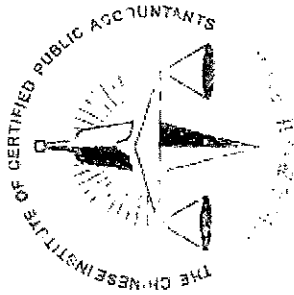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60000290292
 No. of Certificate: 460000290292
 批准注册协会: 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1年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5月31日





肖强

姓名: 肖强
 P. E. name: 肖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1-17
 Date of birth: 1972-01-17
 工作单位: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2101197201170610
 Id. card No.: 362101197201170610



年度注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2011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
 This certificate will be implemented from January 1, 2011.

160900610317

2011

2011年1月10日

2011

2011-5.1/0